

2025 年度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决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 2026 年 9 月 30 日

公开时间： 2026 年 10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主要职能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的主要职能主要有搞好生态建设，促进林业发展。天然林保护工程的规划设计、组织管理、检查验收、植树造林、育苗、幼中龄林抚育、抚育采伐的规划设计管理验收、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的监督指导森林管护、维护正常的林政秩序和相关社会服务。

（二）主要工作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林业生态建设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施业区内森林生态建设，维护地区生态安全；保护培育森林资源，加快造林绿化步伐，扩大森林资源面积，提升森林资源质量；指导林业产业发展，推进林区经济建设，维护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负责本区内森林管护、林政管理、防火、天然林抚育、封育及施业区内自然环境、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工作；负责组织好林业局森林抚育更新工作，完善抚育手续；负责森林可持续经营工作，促进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负责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承担天然林保护工程造林任务，完成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设 24 个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群团办公室、组织科、宣传科、纪检监察室、人事劳动档案科、计财科、森林经营科、防火办公室、审计监督科、森林资源科、森林病虫害防治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科、林政科、湿地保护与旅游管理科、森林调查科、天然林保护工程办公室、产业发展科、林木种苗管理科、造林绿化科、防火公路养护科、森林灾害物资储备科、森林防火应急扑救指挥中心、信访科。

本部门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包括：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五岔沟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西口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明水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蛤蟆沟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好森沟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牛汾台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海力斯台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门德沟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特门林场、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珍稀树种植物培育与保护中心、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森林灾害应急扑救队、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后勤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本级、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五岔沟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3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西口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明水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蛤蟆沟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6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好森沟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牛汾台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8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海力斯台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门德沟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特门林场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珍稀树种植物 培育与保护中心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森林灾害应急 扑救队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3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后勤服务中心	非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顺利完成 2025 年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等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森林防火实现全年“零火灾”目标。完成火灾隐患点排查和火灾隐患路径数字化统计，签订野外生产用火责任状 23 份，投入专业、半专业扑火队员 365 人、营林员 500 余人，布控管护站 79 处、望火楼 8 个，林火视频监控 7 处。强化科技赋能，运用林火远程监控、卫星平台等技术手段，构建“人防+技防”监测网络。深化联防联控，与毗邻单位建立协同机制。招录 43 名专业扑火队员，联合航空护林站组建航空机降扑火队。

2.坚持分类施策，累计完成虫害防治 2.91 万亩，鼠害防治 7.5 万亩。检疫监管全面覆盖，苗木产地检疫 1.5 万余亩，产地检疫率 100%，外调苗木检疫 311 万株。完成 89.1 万亩松林松材线虫病普查，未发现疫情。与内蒙古师范大学合作开展卫星遥感监测项目，提升监测预警能力。

3.全年开展野外监测和疫源疫病调查 20 余次，布设红外相机监测到原麝、驼鹿、棕熊等珍稀物种。成功救助放生白骨顶、普通鵲等野生动物 5 只，无害化处理 3 只。开展“爱鸟周”等宣传教育，发放材料 4020 份。

4.深入开展林业法治宣传，扎实推进草原禁牧过牧治理，劝返违规放牧车辆 120 余台次、涉及牛羊 9000 余头。联合多部门打击非法采挖野生药用植物行为。

5.完成 2024 年度下达的 6.429 万亩森林抚育任务并通过验收。

6.探索建立“司法+生态修复”协同机制，联合公检法部门建成 440 亩“司法生态修复基地”，推行“补植复绿+生态赔偿”闭环治理。开展普法宣传，悬挂条幅 150 余条、发放资料 2000 余份，专项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

7.全年受理办理信访案件 57 件，办结率 100%。

8.全年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12 次，覆盖基层单位、防火道路设施、汛期安全及“双节”期间专项督导；组织“安全生产月”、消防培训、应急演练等活动 9 次，有效提升职工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为林区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9.运用 GIS 等技术科学推进试点实施,2025 年成功争取试点项目 6 万亩，落实资金 2517.73 万元，注重统筹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稳步推动项目落地；同时完成 2024 年 4 万亩森林抚育项目的施工及自查等各项工作。

10.以“三餐四季五岔沟”品牌为引领，研发“五荤五素”等林区养生菜品，相关推广内容全网播放量 33 万次；围绕助力全域全季旅游发展，成功打造全盟第一个灯光秀森林营地，形成“自然科普+休闲体验+夜间经济”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有力推动旅游夜经济发展，为全盟旅游度假区建设提供支撑。初步构建“美食+旅游+产品+生态”多元发展格局。

11.紧扣蒙古国“种植十亿棵树”国家计划战略需求，成功出口云杉、落叶松等适生苗木 60 万株，销售额达到 60 余万元，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1,439.8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510.15 万元，增长 209.39%，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二

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4029.48 万元，三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178.92 万元，四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810.69 万元，五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8.8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65.97 万元，下降 4.3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5.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509.07 万元，农林水支出减少 988.3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981.42 万元。

（一）收入决算总计 21439.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1,439.8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965.97 万元，下降 4.31%，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5.31 万元，三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509.07 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 988.33 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981.42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年初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决算总计 21,439.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439.8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965.97 万元，下降 4.31%，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5.31 万元，三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509.07 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 988.33 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981.42 万元。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本部门无结余分配。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本部门年末无结余结余。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1,439.84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39.84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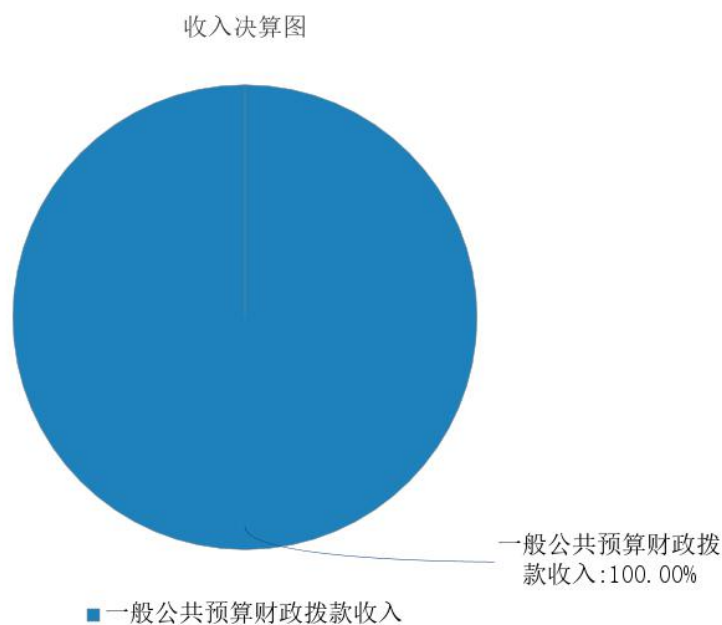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439.84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050.39 万元，占 9.56%；

本年项目支出 19389.45 万元，占 90.44%；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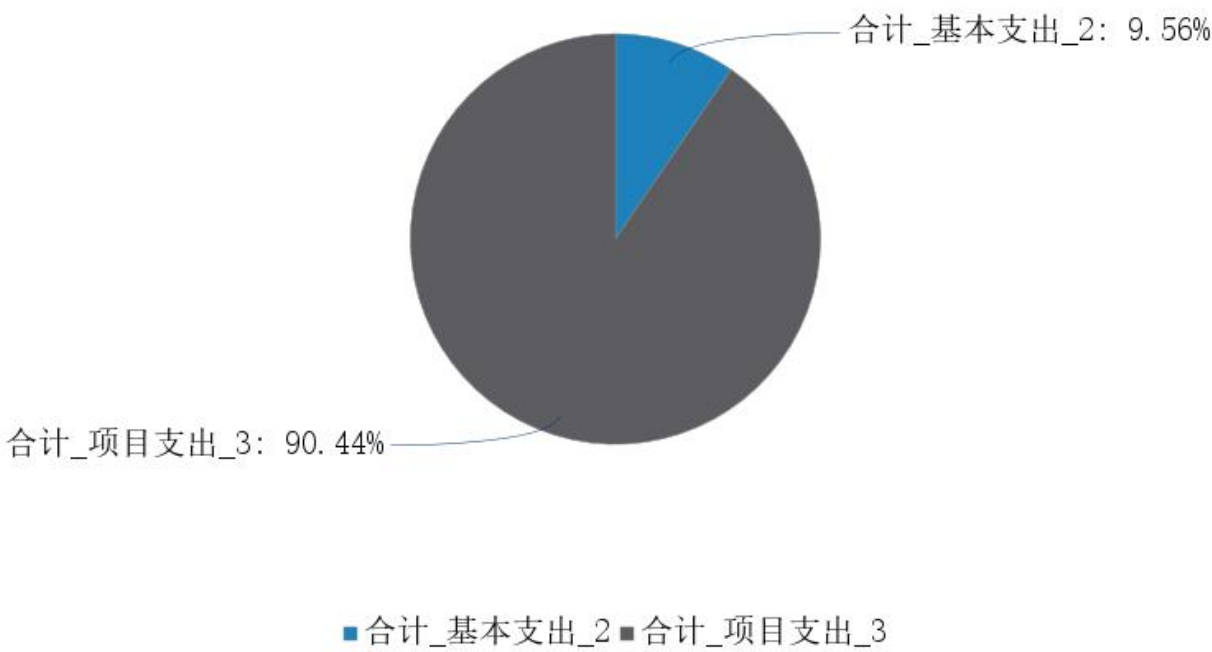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1439.8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510.15 万元，增长 209.39%，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二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4029.48 万元，三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178.92 万元，四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810.69 万元，五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8.8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65.97 万元，下降 4.31%。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9.80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35.31 万元，三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509.07 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 988.33 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981.4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1,439.84 万元。与年初预算 6,926.7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3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决算数为 29.8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9.80 万元。其中：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项目资金，无年初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决算数为 1909.2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538.85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448.07 万元，支出决算 179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3%。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执行过程中，离退休人员存在自然减员，相关离退休待遇、补助实际发放金额相应减少。

2.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1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年初无预算。

(三) 节能环保支出(类)

节能环保支出(类)决算数为 18361.2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4029.48 万元。其中：

1. 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决算支出 24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财政拨入森林管护资金，无年初预算。

2. 森林保护修复(款)社会保险补助(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决算支出 175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财政拨入社会保险补助资金，无年初预算。

3. 森林保护修复(款)停伐补助(项)。年初预算 21.31 万元，决算支出 260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7.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财政拨入停伐补助资金，无年初预算，21.31 万元为上年资金，本年支出。

4. 森林保护修复(款)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项)。年初预算 310.44 万元，决算支出 1081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83.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财政拨入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资金，无年初预算,310.44 万元为上年资金，本年进行支出。

4.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 4000.00 万元，决算支出 294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工程工期为两年，按工程进度进行拨付。

(三) 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 328.8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78.92 万元。其中：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 144.89 万元，支出决算 14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工程工期为两年，按工程进度进行拨付。

2.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财政拨入林业和草原支出资金，无年初预算。

3.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 5.08 万元，支出决算 46.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

异原因：5.08 万元项目为两年工期，按工程进度拨付；41.24 万元为中央拨入资金，无年初预算。

4. 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0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拨入资金，无年初预算。

5.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8.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73.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拨入资金，无年初预算。

(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决算数为 810.6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10.69 万元。其中：

1. 自然灾害防治(款)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决算支出 81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 年特快防火经费，无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50.3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050.3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1795.29 万元、抚恤金 113.93 万元、生活补助 141.1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9389.4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07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215.44 万元、奖金 0.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5.5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71.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8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9.5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07 万元、住房公积金 619.8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80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2.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9.55 万元、电费 60.26 万元、取暖费 146.11 万元、差旅费 70.5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2.00 万元、专用燃料费 179.33 万元、劳务费 310.41 万元、委托业务费 6.1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5.7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94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4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26.54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297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 2946.11 万元、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29.80 万元。

（五）资本性支出 108.70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 51.93 万元、大型修缮 52.4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4.37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与支出决算相比无变化；二是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与支出决算相比无变化；三是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与支出决算相比无变化。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用于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用于外宾接待。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一是本年度未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相比无变化；二是本年度未发生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我部门 2025 年度无公用经费支出。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我单位类型为公益二类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2.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2.5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4.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3.5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4.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3.5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5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2 个，资金 19,38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 2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国有林保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12.04 万元，执行数为 1312.04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国有林管护面积 463.94 万亩，实际完成值 463.94 万亩；质量指标：森林资源管护责任落实率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成本指标：项目支出金额年度指标值 1312.04 万元，实际完成值 1312.04 万元。该项目资金支出 1312.04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管护补助费用，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国有林场社会稳定和提高森林质量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国有林保护项目（内财资环〔2024〕 1828 号）									
主管部门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12.04		1312.0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312.04		1312.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落实该项目使得我地区全面保护天然林，天然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林区经济社会进一步和谐发展，兜牢国有林单位职工基本民生底线；加强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提高森林质量，保障森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生态状况明显改善。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1312.04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管护补助费用，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国有林场社会稳定和提高森林质量的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管护面积	正向	等于	463.9428	463.94	万亩	7.5	7.5	

			项目涉及林场数量	正向	等于	9	9	个	7.5	7.5	
		质量指标	森林资源管护责任落实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国有林管护任务当期任务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5	7.5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任务当期任务完成率	正向	等于	90	100	%	5	5	
			国有林管护保护资金资金使用期限	定性		2025 年	2025 年		5	5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管护补助	正向	等于	2.83	2.83	元/亩	5	5	
			项目支出金额	正向	等于	1312.04	1312.04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天然林保护管理能力	定性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定性		明显发挥	明显发挥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有林区社会稳定	定性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85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	

2. 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52.02 万元，执行数为 175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社会保险补助人数年度指标值 1229 人，实际完成值 1229 人；质量指标：社

会保险补助资金使用合格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成本指标：补助资金金额年度指标值 1752.02 万元，实际完成值 1752.02 万元，实际完成值 100%。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1752.02 万元，已经完成发放社会保险补助工作补助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逐步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逐步改善，国有林区社会持续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内财资环[2024]1508 号）									
主管部门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52.02		1752.0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752.02		1752.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金额 1752.02 万元，通过项目落实可促进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向进一步和谐发展转变，落实社会保险补助和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1752.02 万元，已经完成发放社会保险补助工作补助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逐步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逐步改善，国有林区社会持续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缴费比例	正向	等于	26.43	26.43	%	7.5	7.5	
			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	正向	等于	1229	1229	人	7.5	7.5	

			补助人数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参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补助资金使用合格率	反向	小于等于	90	90	%	7.5	7.5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资金支付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社会保险补助缴纳日期	定性		12个月	12个月		5	5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金额	正向	等于	1752.02	1752.02	万元	5	5	
			社会保险补助每人补助标准	正向	等于	1.43	1.4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情况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有林区社会可持续稳定	定性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85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3. 天然林管护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6.76 万元，执行数为 24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年度指标值 24.676 万亩，实际完成值 24.676 万亩；质量指标：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兑现率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成本指标：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金额年度指标值 246.76 万元，实际完成值 246.76 万元，实际完成值 100%。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246.76 万元，已经完成完成天然商品林管护任务 24.676 万亩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国有林场社会稳定和提高森林质量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内财资环[2024]1508 号）									
主管部门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46.76		246.7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246.76		246.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落实有效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提高森林质量，项目下达资金 246.76 万元，本次下达天然商品林管护任务 24.676 万亩。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246.76 万元，已经完成完成天然商品林管护任务 24.676 万亩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林区民生改善、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国有林场社会稳定和提高森林质量的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下达天然商品林管护任务面积	正向	等于	24.676	24.67	万亩	7.5	7.5	
			本次下达天然商品林管护任务面积比例	正向	等于	71.7	71.7	%	7.5	7.5	

		质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蓄积量增加情况	定性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7.5	7.5	
			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时效指标	天然林管护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5	5	
			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资金使用期间	定性		12个月	12个月		5	5	
		成本指标	天然商品林管护每亩补助金额	正向	等于	10	10	元	5	5	
			天然商品管护补助资金金额	正向	等于	246.76	246.76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改善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有林场社会稳定	定性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85	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4. **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97 万元，执行数为 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完成森林草原湿地资源面积年度指标值 15672.28 公顷，实际完成值 15672.28 公顷；质量指标：监测任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100%；成

本指标：旅差费补助年度指标值 4.97 万元，实际完成值 4.97 万元；完成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项目样地和图斑监测任务 ；项目资金 4.97 万元通过项目落实了解我单位施业区监测点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的具体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内财资环[2024]1604 号）									
主管部门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7		4.9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4.97		4.9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项目样地和图斑监测任务 ；项目资金 4.97 万元通过项目落实了解我单位施业区监测点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4.97 万元，已经完成完成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项目样地和图斑监测任务，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落实了解我单位施业区监测点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的具体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金额	正向	等于	4.97	4.97	万元	7.5	7.5	
			完成森林草原湿地资源面积	正向	等于	15672.28	15672.28	公顷	7.5	7.5	
		质量指标	监测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5	7.5	
			按要求作业实施	定性		按规定	按规定		7.5	7.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定性		12个月	12月		5	5	
			项目资金支付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5	5	
		成本指标	旅差费补助	反向	小于等于	4.97	4.97	万元	5	5	
			项目资金	正向	等于	4.97	4.9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社会效益发挥	定性		明显	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定性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定性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设计职工和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80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5. 特快扑火队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6.48 万元，执行数为 78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特快扑火队人数年度指标值 200 人，实际完成值 200 人；质量指标：森林草原火灾扑火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成本指标：特快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年度指标值 703.22 万元，实际完成值 703.22

万元；组建特快扑火队，常年防火两季戒严，在每年春秋两季防火戒严期，保障森林草原防灭火“打早、打小、打了”起到了积极作用，有效减少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提高防扑火队员的扑火能力和作战能力，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及生态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特快扑火经费									
主管部门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五岔沟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86.48		786.4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786.48		786.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建特快扑火队，常年防火两季戒严，在每年春秋两季防火戒严期，保障森林草原防灭火“打早、打小、打了”起到了积极作用，有效减少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提高防扑火队员的扑火能力和作战能力，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及生态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通过该项目可以有效的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率将受灾率控制在 1%之内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786.48 万元，已经完成组建特快扑火队相关工作，并使特快扑火队具备了专业扑火能力，有效减少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及生态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快扑火人数	正向	等于	200	200	人	7.5	7.5	
			特快扑火车辆	正向	等于	97	97	辆	7.5	7.5	
		质量指标	森林草原火灾扑火完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森林火灾发生率	反向	小于等于	1	0	‰	7.5	7.5	
		时效指标	扑灭火情及时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特快扑火队待命时限	定性		7个月	7个月		5	5	
		成本指标	特快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	反向	小于等于	703.22	703.22	万元	5	5	
			特快人员运行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83.26	83.26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草原生态安全	定性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护森林草原生态安全	定性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扑火队员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四) 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我单位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内部制度，将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全过程。结合天然林保护业务，建立本单位核心绩效指标库，围绕森林管护、资源保护、管护保障等业务设置产出、效

益、满意度类绩效指标，统一指标计量口径。落实绩效目标前置审核、执行监控、年度自评，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度预算安排，强化天保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鑫 联系电话：13654800210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表